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中共青岛市委政法委员会的青岛市涉案财物跨部门集中管理信息平台项目—网络系统及配套工程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边界安全设备（双向边界）防火墙：SU-FW3000-F3 安盟华御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系统：SU-GAP3000-M5-R 前置安盟华御安全数据交换系统：SU-DXP3000-GP0-Q 后置安盟华御安全数据交换系统：SU-DXP3000-GP0-H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安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5人，营业收入8664.13万元，资产总额为6715.58万元，属于中小型企业；

2、数据备份一体机 VH8200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云祺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586.57万元，资产总额为409.89万元，属于小微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安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



日期：2021年8月23日

4903DEDA-1DD0-439E-BF48-1818EB7C3096